

## 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年度资金预算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全年支出	11763.00159	11763.00159	10371.16277	88.16%	10	8.80
	其中：基本支出	2813.215889	2813.215889	2813.215889	100%	-	0
	项目支出	8949.7857	8949.7857	7557.94688	84.44%	-	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建立健全内控制度，规范资金使用、资产管理、采购管理、人员管理			目标1完成情况：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目标2：按照相关法律文件和资金文件要求，做到专款专用；坚决依据方案设计和合同要求进行项目实施。			目标2完成情况：按照预期目标全部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2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100%	2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2	2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2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2	2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生态效益补偿森林面积（万亩）	=91.91万亩	91.91万亩	1.64	1.64	
		天然林管护面积（万亩）	=102.10万亩	102.1万亩	1.56	1.56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2000亩	2000亩	1.56	1.56	
		年度、半年趋势报告次数	1-2次	1-2次	1.56	1.56	
		汇总发生情况月报表次数	>=7次	7次	1.56	1.56	
		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	=1.50万亩	1.5万亩	1.56	1.56	
		完成草原鼠兔和病虫害防治面积	=1.50万亩	1.5万亩	1.56	1.56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资金下达金额	=42.90万元	42.9万元	1.56	1.56	
		矿山遗留问题调查图斑	=60个	60个	1.56	1.56	
		林长制标牌更新	=34块	34块	1.56	1.56	
		禁毒、防火展板	=12块	12块	1.56	1.56	
		纳入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人数	>=652人	652人	1.56	1.56	
		资金使用部门资金使用是否规范	规范	100%	1.56	1.56	
	部门效果目标	通过对资金的管理，是否使得单位中部部门健康运转	是	100%	1.56	1.56	
		跨部门沟通有效性	高效	100%	1.56	1.56	
		施工合格率	=100%	100%	1.56	1.56	
		实施方案执行率	=100%	100%	1.56	1.56	
		国有林管护覆盖率	=100%	100%	1.56	1.56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4%	4%	1.56	1.56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92%	100%	1.56	1.56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100%	1.56	1.56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合格率	>=95%	100%	1.56	1.56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质量合格率	>=90%	100%	1.56	1.56			

		用于草原生态修复的草种质量	达到GB 6142-2008二 级及以上	100%	1.56	1.56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牧草当年成 活率(%)	>=85%	100%	1.56	1.56	
		森林可持续经营质量合格率	>=90%	100%	1.56	1.56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任务当年完 成率	=100%	100%	1.56	1.56	
		森林可持续经营当年完成率	=100%	100%	1.56	1.56	
		改革的国有林场职工参保率 (%)	>=90%	100%	1.56	1.56	
		社保应缴尽缴率	=100%	100%	1.56	1.5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2次	100%	1.56	1.56	
		内部违规违纪情况发生数 (次)	=0	100%	1.56	1.56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完备	100%	2	2	
		内部控制是否形成长效制度	是	100%	2	2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 系统和野生动植物保护	持续推进	100%	2	2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100%	2	2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2	2	
<b>合计</b>					<b>100</b>	<b>98.8</b>	<b>良好</b>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国有林场改革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6.32	636.32	636.3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36.32	636.32	636.32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国有林场改革补助经费636.32万元，补贴国有林场改革单位人员的工资缺口，维持林场能正常稳定运行。		按照预期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单位数	=1个	1个	6.66	6.66	
		纳入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人数(人)	>=652人	652人	6.7	6.7	
	质量指标	改革的国有林场职工参保率(%)	>=90%	90%	6.66	6.66	
		社保应缴尽缴率	=100%	100%	6.66	6.66	
	时效指标	国有林场改革职工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100%	6.66	6.66	
		国有林场职工社保缴纳及时性	及时	100%	6.66	6.6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工资是否稳定发放	是	10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国有林场改革有责事件发生数	=0件	0件	5	5	
		国有林场林区稳定运转率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明显改善林区职工生存环境	是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场职工满意度	>=85%	85%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森林保护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71.88	5471.88	5471.88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471.88	5471.88	5471.88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森林保护修复项目财政预算收入共计5471.88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566.37万元（中央森林管护费2782.23万元、中央社会保险补助1728.65万元、中央政社性支出961.00万元），省级资金905.51万元（省级森林管护费841.43万元、省级社会保险补助64.08万元。） 按月及时足额发放职工工资、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		按照预期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态效益补偿成本	≤10元/亩	10元/亩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效益补偿森林面积（万亩）	=91.91万亩	91.91万亩	5.71	5.71	
		天然林管护面积（万亩）	=102.1万亩	102.1万亩	5.74	5.7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档案完整率	=100%	100%	5.71	5.71	
		施工合格率	=100%	100%	5.71	5.71	
		实施方案执行率	=100%	100%	5.71	5.71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率(%)	=100%	100%	5.71	5.71	
		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100%	5.71	5.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场经营收入增减	增加	100%	2.85	2.85	
		是否保障职工工资	保障管护职工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100%	2.9	2.9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贫困人口就业数	>=600人	600人	2.85	2.85	
		符合地区发展规划	衔接乡村振兴	100%	2.85	2.85	
		改善职工生活环境	明显改善	100%	2.85	2.8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微域生态环境	较明显	100%	2.85	2.85	
		林地和绿地面积增减	增加	100%	2.85	2.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第二批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	3	3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国测点开展监测预报服务）的实施，可以弥补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经费的不足，进一步促使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国测点开展监测预报工作，及时准确地掌握主要森林病虫害发生趋势，上报信息发布预报，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按照年初设定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6.68	6.68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参与率	=100%	=100%	6.66	6.66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宣传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66	6.66	
		汇总发生情况月报表次数	≥6次	≥6次	5.71	5.7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面积	=3万亩	=3万亩	5.71	5.71	
		年度、半年趋势报告次数	1—2次	1—2次	5.74	5.74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 92%	> 92%	5.71	5.71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4‰	<4‰	5.71	5.71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 90%	> 90%	5.71	5.71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71	5.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收人次	≥100人	≥100人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发生数	0	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保护作用是否明显	是	是	5	5	
		减轻危害面积	≥50%	≥5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林业有害生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0.00	10	10	
其中：省级财政拨款	10	10	10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90%以上，测报准确率达到92%以上的防治工作目标		按照年初设定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7	7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参与率	=100%	=100%	6	6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宣传区域覆盖率（%）	=100%	=100%	7	7	
		汇总发生情况月报表次数	≥6次	≥6次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2000亩	2000亩	6	6	
		年度、半年趋势报告次数	1—2次	1—2次	5	5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 92%	> 92%	6	6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4%	<4%	7	7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 90%	> 90%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收人次	≥100人	≥100人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发生数	0	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保护作用是否明显	是	是	5	5	
		减轻危害面积	≥50%	≥5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森林灾害理赔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0596	68.0596	68.0596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68.0596	68.0596	68.0596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90%以上，测报准确率达到92%以上的防治工作目标		按照年初设定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定额标准内	定额标准内	7	7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参与率	100%	100%	6	6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宣传区域覆盖率（%）	100%	100%	7	7	
		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面积	1.2万亩	1.2万亩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半年趋势报告次数	1—2次	2	6	6	
		汇总发生情况月报表次数	6次	6	5	5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4‰	<0.5‰	6	6	
		林业有害生物测报准确率	> 92%	96%	7	7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 90%	92%	6	6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收人次	≥100人	11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有责投诉发生数	0	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减轻危害面积	≥50%	95%	5	5	
		对生态保护作用是否明显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种质资源调查项目（2022年结转项目）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3381	18.3381	18.3381	1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3381	18.3381	18.3381	100%	-	1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辖区的普查任务，收集林草种质资源标本300余种，组织开展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培训班、购置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仪器设备、采集各类种质资源数据，开展鉴定工作。		按照年初设定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林草种质资源普查项目资金	30万元	30	8	8	
		成本控制情况	定额标准内	100%	6	6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参与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宣传区域覆盖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班	1次	1	5	5	
		外业调查	完成调查	完成	7	7	
		采集标本	300种以上	310	7	7	
		采集林草种质资源数据	合规	合规	5	5	
	质量指标	林草种质资源普查合格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提高职工业务技能	显著	显著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林草系统稳定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林草生态系统效益发挥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和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支出（中央第二批林草良种培育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大峪林场西泥沟苗圃培育良种粗枝云杉苗木100万株，其中：新育苗播种1亩30万株，移床苗10亩70万株。推广林木育苗良种化，使育苗工作中良种使用率达95%以上。		在大峪林场西泥沟苗圃培育良种粗枝云杉苗木100万株，其中：新育苗播种1亩30万株，移床苗10亩70万株。推广林木育苗良种化，使育苗工作中良种使用率达95%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木良种苗木培育数量（万株）	=100万株	=100万株	13.34	13.34	无
	质量指标	林木良种标准级别（级）	1	1	13.33	13.33	无
	时效指标	林木良种培育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3.33	13.33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木良种产值（万元）	≥80	≥80	4	4	无
		林木良种使用率（100%）	≥95%	≥95%	4	4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临时就业人数	≥80人	≥80人	4	4	无
		提高苗木产量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4	4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为生态建设提供优质苗木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4	4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木良种使用人满意度（%）	≥100%	≥100%	5	5	无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无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特殊及珍稀林木培育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8	708	458.28328	64.73	10	6.473	
其中:财政拨款	708	708	458.28328	64.73	-	6.47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治力关林场完成国家特殊及珍稀林木培育项目,面积10900.0亩,共10个林班45个小班,主要包括:修枝、割灌、林地清理、病虫害防治、森林管护、补植等措施。		在治力关林场完成国家特殊及珍稀林木培育项目,面积10900.0亩,共10个林班45个小班,主要包括:修枝、割灌、林地清理、病虫害防治、森林管护、补植等措施。该项目建设期限为:2023年8月-2024年7月,项目资金下达时间为2023年12月13日。项目实施和资金支付计划于2024年7月前全面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6.68	6.68	无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资本参与率	=100%	=100%	6.66	6.66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宣传区域覆盖率(%)	=100%	=100%	6.66	6.66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面积(万亩)	=1.09万亩	=1.09万亩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及时完成项目	及时	及时	10	10	无
特殊及珍稀林木培育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6.68	6.68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临时就业人数	=1000人	=1000人	6.66	6.66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林分质量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6.66	6.66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96.47	优秀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6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60	60	60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建10立方米过滤池一个,新建50立方米储水池一个,维修苗圃地挡土墙200立方米;土方回填1000立方米;暗门沟苗圃地新建围栏500米,着力改善和提升羊沙林场暗门沟苗圃灌溉设施条件,全面提升羊沙林场暗门沟苗圃地基础设施管理水平,带动周边群众就业,提升周边群众收入,不断提升苗木质量。		新建10立方米过滤池一个,新建50立方米储水池一个,维修苗圃地挡土墙200立方米;土方回填1000立方米;暗门沟苗圃地新建围栏500米,着力改善和提升羊沙林场暗门沟苗圃灌溉设施条件,全面提升羊沙林场暗门沟苗圃地基础设施管理水平,带动周边群众就业,提升周边群众收入,不断提升苗木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取水口新建过滤池	=10立方米	=10立方米	3.33	3.33	无
		土方回填	=1000立方米	=1000立方米	3.33	3.33	无
		维修苗圃地挡土墙	=200立方米	=200立方米	3.33	3.33	无
		新建围栏	=500米	=500米	3.37	3.37	无
		新建蓄水池	=50立方米	=50立方米	3.33	3.33	无
	质量指标	储水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33	3.33	无
		挡土墙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33	3.33	无
		过滤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33	3.33	无
		土方回填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33	3.33	无
		新建围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3.33	3.33	无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3.33	3.33	无	
	新建过滤池、围栏、出水池等修建及时性	及时	及时	3.33	3.33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4	4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临时就业人数	>=30人	>=30人	4	4	无
		提高苗木产量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4	4	无
		提升苗圃地基础设施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4	4	无
生态效益指标	为生态建设提供优质苗木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4	4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国有林区区域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无
总分					100	100	优秀
说明	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森林植被恢复费项目（上年结转）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9	123.9	123.9	1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23.9	123.9	123.9	100%	-	1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森林植被恢复面积1149.0亩，其中：大峪林场300.0亩，羊沙林场373.5亩，冶力关林场475.5亩。通过项目建设，不断提升森林植被盖度和森林质量，提升森林资源保护管理能力。		按照年初设定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植被恢复平均成本	=1078.3元/亩	=1078.3元/亩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森林植被恢复面积（万亩）	=0.1149	=0.1149	10	10	
	质量指标	森林植被恢复面积合格率	>=95%	>=95%	10	10	
		森林植被恢复质量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森林植被恢复当年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收入	增加	增加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季节性就业人数（人）	>=100人	>=100人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管护中心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4	4	
		林木生长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4	4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提升性		提升	提升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国土绿化支出—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100%	-	1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1.5万亩。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羊沙林场完成草原生态修复1.0万亩，冶力关林场完成草原生态修复0.5万亩，共计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1.5万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平均成本	=200元/亩	=200元/亩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	=1.5万亩	=1.5万亩	6	6	
		完成草原鼠兔和病虫害防治面积	=1.5万亩	=1.5万亩	6	6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面积合格率	>=95%	>=95%	6	6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牧草当年成活率(%)	>=85%	>=85%	6	6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质量合格率	>=90%	>=90%	6	6	
		用于草原生态修复的草种质量	达到GB 6142-2008二级及以上	达到GB 6142-2008二级及以上	6	6	
	时效指标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任务当年完成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鲜草产量增加	50千克/亩以上	50千克/亩以上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季节性就业人数(人)	>=100人	>=100人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管护中心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4	4	
		草原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0%	4	4	
		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提升性	提升	提升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国土绿化支出—森林质量提升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9.688	299.688	290.2659	96.85%	10	9.69	
其中：财政拨款	299.688	299.688	290.2659	96.85%	-	9.69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第一批资金200.00万元，第二批资金99.688万元，共计完成完成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0.7万亩。		第一批资金200.00万元，第二批资金90.2659万元，共计完成完成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0.7万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可持续经营平均成本	=420元/亩	=420元/亩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森林可持续经营面积	=0.7万亩	=0.7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森林可持续经营面积合格率	>=95%	>=95%	10	10	
		森林可持续经营质量合格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森林可持续经营当年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收入	增加	增加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季节性就业人数（人）	>=100人	>=100人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管护中心生态环境	改善	改善	4	4	
		林木生长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4	4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提升性	提升	提升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满意度	>=90%	>=90%	10	10	
<b>总分</b>					<b>99.69</b>	<b>99.69</b>	<b>优秀</b>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资金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9	42.9	42.9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42.90	42.90	42.90	100.00	-	10.0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023年林草综合生态监测、2023年森林（草原）图斑督查及监测、林长制标牌更新、矿山遗留问题调查、2023年林政案件办理、森林眼终端（球台）维修维护、2023年禁毒、防火展板制作、2023年北斗终端电信物联网卡通信服务、2023年护林防火语音播报服务、宣传培训。		按照预期目标100%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禁毒、防火展板每块成本	=1250元/块	1250元/块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禁毒、防火展板	=12块	12块	5.71	5.7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矿山遗留问题调查图斑	=60个	60个	5.71	5.71	
		林长制标牌更新	=34块	34块	5.71	5.71	
		森林资源保护与利用资金下达金额	=42.9万元	42.9万元	5.74	5.74	
	质量指标	矿山遗留问题调查图斑合格率	>=95%	100%	5.71	5.71	
		林政案件办理结案率率	>=90%	100%	5.71	5.71	
	时效指标	各项目当年完成率	=100%	100%	5.71	5.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源调查人员补助	按时发放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季节性就业人数（人）	>=10人	10人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护林防火工作效率	提高	100%	4	4	
		森林草原资源状况评价	准确	100%	4	4	
		森林资源保护能力	提高	100%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满意度	>=90%	100%	10	10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项目—林区禁种铲毒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5	15	15	100.0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林区毒品原植物“零种植”“零产量”。		确保林区毒品原植物“零种植”“零产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20	20	无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期完成项目比例	100%	100%	2	2	无
		汇总发生情况月报表次数	≥7次	100%	1	1	无
		禁毒印制发放专题材料册数	32380	100%	2	2	无
		禁种铲毒踏查面积	≥15万亩	118万亩	5	5	无
		禁种铲毒踏查人次	≥500人次	2265人次	3	3	无
		禁种铲毒宣传次数	≥6次	325次	2	2	无
		禁种铲毒宣传人次	≥500人次	1724	2	2	无
		举办专题培训场次	≥2	3	1	1	无
		培训人次	≥50/次	178	1	1	无
		深入林区督导检查次数（次）	≥7	12	1	1	无
	质量指标	禁种铲毒踏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无
		禁种铲毒宣传覆盖率	100%	100%	5	5	无
	时效指标	毒品原植物在幼苗或割浆前彻底铲除	及时	及时	2	2	无
		国家遥感监测中心核实靶点前发现铲除	及时	及时	2	2	无
		培训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1	无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	1	无

		宣传工作开展、督导检查时效性	及时	及时	2	2	无
		宣传资料发放、督导检查、业务培训时效性	及时	及时	2	2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性	长期管理	长期管理	5	5	无
		群众对毒品危害社会知晓度	100%	100%	2	2	无
		群众对禁种铲毒的参与度	100%	100%	2	2	无
		人员配备到位率	100%	100%	1	1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对社会稳定的影响	100%	100%	5	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群众满意度	100%	100%	5	5	无
		项目涉及职工满意度	100%	100%	5	5	无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项目—省级森林和草原防火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100.0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林区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达到100%，群众防火意识显著提升，做到森林防火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森林火灾当日扑灭率力争达到≥95%，年均森林火灾受害面积不超过≤0.09%，森林火灾下降率达到≤95%，林区群众野外随意用火明显下降，用火习俗悄然发生变化。林区森林防火综合实力全面提高，森林火灾预防监测、扑救、保障能力显著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得到加强，森林火灾扑火能力大幅度提高，森林火灾次数和损失大幅下降，生态平衡、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保障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p>林区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达到100%，群众防火意识显著提升，做到森林防火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森林火灾当日扑灭率力争达到≥95%，年均森林火灾受害面积不超过≤0.09%，森林火灾下降率达到≤95%，林区群众野外随意用火明显下降，用火习俗悄然发生变化。林区森林防火综合实力全面提高，森林火灾预防监测、扑救、保障能力显著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得到加强，森林火灾扑火能力大幅度提高，森林火灾次数和损失大幅下降，生态平衡、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保障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无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森林防火演练及培训	≥50人/次	120人/次	10	10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防火道路新建及维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培训次数	≥2次	≥2次	2	2	无
		防火培训人次	≥500人次	620人次	2	2	无
		防火宣传次数	≥24	36次	5	5	无
		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无
		森林防火应急预案完成率	100%	100%	1	1	无
	质量指标	防火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5	5	无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3	3	无
		森林火灾受害率（‰）	≤0.09‰	≤0.09‰	5	5	无
		森林火灾下降率（%）	≤90%	≤90%	5	5	无
		宣传教育覆盖面（%）	100%	100%	2	2	无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	及时	及时	2	2	无
		项目当期完成率（%）	100%	100%	1	1	无
		宣传资料发放率（%）	=100%	100%	1	1	无
		业务培训时效性	按期完成	完成	1	1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区社会安定有序	保障林区群众生命财产	100%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案件查处率（%）	100%	100%	2	2	无
		森林防火工作业务能力提升	提高	提高	1	1	无
		森林防火宣传率（%）	100%	100%	2	2	无
		森林和草原火灾	降低	降低	1	1	无
		森林火引起的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损失	降低到标准值以下	降低	2	1	无
		生态建设能力	提升	提升	2	2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资源情况	资源安全	安全	3	3	无
		生态环境，生物多样性	持续好转	好转	2	3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无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保护支撑体系项目（中央第二批森林和草原防火补助）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100.00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林区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达到100%，群众防火意识显著提升，做到森林防火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森林火灾当日扑灭率力争达到≥95%，年均森林火灾受害面积不超过≤0.09%，森林火灾下降率达到≤90%，林区群众野外随意用火明显下降，用火习俗悄然发生变化。林区森林防火综合实力全面提高，森林火灾预防监测、扑救、保障能力显著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得到加强，森林火灾扑火能力大幅度提高，森林火灾次数和损失大幅下降，生态平衡、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保障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p>林区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达到100%，群众防火意识显著提升，做到森林防火家喻户晓、人人皆知。森林火灾当日扑灭率力争达到≥95%，年均森林火灾受害面积不超过≤0.09%，森林火灾下降率达到≤90%，林区群众野外随意用火明显下降，用火习俗悄然发生变化。林区森林防火综合实力全面提高，森林火灾预防监测、扑救、保障能力显著提高，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得到加强，森林火灾扑火能力大幅度提高，森林火灾次数和损失大幅下降，生态平衡、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保障森林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火物资购置	定额标准内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培训次数	≥2次	≥2次	2	2	无
		防火培训人次	≥500人次	≥500人次	2	2	无
		防火宣传次数	≥24	≥24	5	5	无
		森林防火安全检查覆盖率	100%	100%	5	5	无
		森林防火应急预案完成率	100%	100%	1	1	无
	质量指标	防火设施设备完好率 (%)	≥95%	≥95%	5	5	无
		培训合格率 (%)	100%	100%	3	3	无
		森林火灾受害率 (‰)	≤0.09‰	≤0.09‰	5	5	无
		森林火灾下降率 (%)	≤90%	≤90%	5	5	无
		宣传教育覆盖面 (%)	100%	100%	2	2	无
	时效指标	督导检查	及时	及时	2	2	无
		项目当期完成率 (%)	100%	100%	1	1	无
		宣传资料发放率 (%)	100%	100%	1	1	无

		业务培训时效性	按期完成	完成	1	1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林区社会安定有序	保障林区群众生命财产	100%	5	5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案件查处率（%）	100%	100%	2	2	无
		森林防火工作业务能力提升	提高	提高	1	1	无
		森林防火宣传率（%）	100%	100%	2	2	无
		森林和草原火灾	降低	降低	1	1	无
		森林火引起的森林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损失	降低到标准值以下	降低	2	2	无
		生态建设能力	提升	提升	2	2	无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资源情况	资源安全	安全	3	3	无
		生态环境，生物多样性	持续好转	好转	2	2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无
<b>总分</b>					<b>100</b>	<b>100</b>	<b>优秀</b>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森林抚育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一级项目名称：	森林保护修复支出项目	二级项目名称：	森林抚育项目
项目类型：	延续性项目	项目分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年01月	项目完成日期：	2024年12月
项目总投资：	900万	中央补助安排：	900万
省级财政安排：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900万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下设大峪、羊沙、冶力关三个林场，总经营面积182260公顷，其中林地面积157768公顷，活立木蓄积508.65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31.23%。为了科学培育森林资源，发挥森林多种功能，使森林资源得到可持续发展，2024年计划在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所属三个林场内开展森林抚育4.5万亩。		
项目立项必要性：	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辖区内中幼林面积较大，部分林木天然整枝不良，同龄林密度过大，幼树生长受灌草影响，目的树种生长营养空间较小，林木枯枝、病枝多，部分森林中空地较多，辖区内群众环境保护意识较强，劳动力充足。通过有效的森林抚育措施，可以改善林木生长环境和森林结构，促进树木生长，清理的部分抚育剩余物可以解决当地群众和职工的燃料需要，能极大的减轻护林防火难度，对促进林区的和谐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森林抚育技术规程》(GB/T15781)；(2)《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技术规程》(GB/T26424)；(3)《甘肃省森林抚育作业设计实施细则(试行)》(甘林造函〔2015〕31号)；(4)《甘肃省森林经营规划(2016-2050年)》；(5)《甘肃省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甘财农〔2017〕61号)以及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相关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3月底前完成作业设计并上报审批作业设计，2024年4月各林场组织人员培训，作业设计批复后2024年4月至2024年9月组织施工，2024年10月组织检查验收。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1)《森林抚育技术规程》(GB/T15781);(2)《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技术规程》(GB/T26424);(3)《甘肃省森林抚育作业设计实施细则(试行)》(甘林造函〔2015〕31号);(4)《甘肃省森林经营规划(2016-2050年)》;(5)《甘肃省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甘财农〔2017〕61号)以及白龙江保护中心及洮河管护中心相关制度措施。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保质保量完成森林抚育任务4.5万亩。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目标值</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森林抚育面积4.5万亩	=4.5万亩
		作业现场督导检查验收次	≥6次
	质量指标	森林抚育质量合格率大于等于90%	≥90%
		森林抚育面积合格率等于100%	=100%
	时效指标	2024年年底项目完成率等于100%	=100%
	成本指标	每亩作业成本等于200元	=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职工收入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林业经济发展	显著
		为林区和谐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良好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林分生长环境	明显
		增强了森林抗病虫害的能力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轻护林防火难度,促进林区的和谐发展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森林抚育群众满意度	≥90%
		参与森林抚育职工满意度	≥95%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2023年第一批  
草原植被恢复林草种质资源普查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度)

编制单位：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一级项目名称：	林草种质资源普查项目	二级项目名称：	森林抚育项目
项目类型：		项目分类：	
资金用途：	林草种植资源调查	项目主管部门：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开始日期：	2024年01月	项目完成日期：	2024年7月
项目总投资：	30万	省级财政安排：	30万
省级财政安排：		其他资金：	
预算申报数：	30万	资金性质：	一般公共预算
基本情况：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总面积182260.00公顷。全辖区有乔木林52167.03公顷，灌木林49036.96公顷，草地面积88.55公顷，森林覆盖率为31.23%。林草种质资源调查目的是摸清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林草种质资源家底，调查内容包含所有草本、木本植物的种类、分布、特性鉴定和标本收集，工作内容涉及外业调查、采集标本、标本鉴定和数据汇总上报，调查成果对今后很长时间内有效发挥林草种质资源在保障生态安全中的基础作用具有重大作用。调查成果内容有：林草种质植物照片、林草种质植物的标本、分布区植物名录（品种）、林草种质资源分布图、种质资源调查报告、分布区古树植物、分布区新记录树种名录、分布区种质资源论文汇编、分布区木本植物新品种。本项目工作范围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辖区。		
项目立项必要性：	国家林草局颁布了《第一次全国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总体方案》，将全国林草种质资源调查列为今后几年的首要重点工作，要求在2020-2024年期间完成全国林草种质资源调查，要求各省迅速组织、筹集资金，按期完成工作。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辖区开展林木种质资源普查，对加强林木种质资源的保护和利用，维护生态安全，促进林业可持续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普查查清林木种质资源（包括珍稀濒危树种资源）、主要栽培树种（品种）种质资源、古树名木、引进树种（品种）种质资源，掌握全中心林木种质资源现状和动态，建立林木种质资源信息管理系统，还将为林木种质资源长期保存与利用奠定坚实的基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林草种质资源调查工作是一项技术要求高、专业性强的专业调查项目, 调查工作开始后, 管护中心将抽调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力量组成质量检查组, 把质量管控贯穿到普查工作的全过程, 确保各个普查环节严谨规范、科学合理、准确完整, 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计划:	普查面积为43860.00hm <sup>2</sup> , 调查样线21.74km、调查样方150个, 划定各类林草种质繁育基地界限, 登记人工栽培林草种质资源, 调查古树名木, 采集林草种质标本, 建立林草种质资源普查数据(图像)资料, 向甘肃省种苗管理站和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上报数据和标本。
组织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甘肃省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政策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li> <li>2. 《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li> <li>3.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林木种苗工作的实施意见》(甘政办发〔2015〕44号)</li> <li>4.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进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林场发〔2019〕82号)</li> <li>5.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第一次全国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总体方案〉的通知》(林场发〔2019〕102号)</li> <li>6.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甘肃省第一次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工作方案〉的通知》(甘林场发〔2022〕170号)</li> <li>7. 《甘肃省林草种质资源普查与收集技术操作细则》</li> <li>8. 《甘肃省财政厅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关于印发〈甘肃省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甘财税〔2023〕5号)</li> <li>9.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草原植被恢复费的通知》(甘财资环〔2023〕76号)</li> <li>10.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2023年第一批草原植被恢复费任务计划的通知》(甘林规发〔2023〕354号)</li> <li>11. 《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甘肃省林草种苗振兴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甘林场发〔2023〕389号)</li> </ol>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额定样线、样方普查任务，上传普查数据，采集植物标本，摸清种质资源分布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外业调查面积（公顷）	43860
		样线长度（km）	21.74
		样方数量（块）	150
		制作标本（个）	60种360份
		开展技术指导（次）	3
		开展技术培训场次（场）	3
		培训人次（人次）	60
	质量指标	培训考核通过率（%）	100%
		参与培训人员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培训课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组织培训及时性	及时
		人员到位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培训对象覆盖率（%）	≥100%
		培训成果应用率（%）	≥95%
	经济效益指标	增收人次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生态保护作用是否明显	是
满意度	满意度	培训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领域对象满意度（%）	≥95%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批森林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70	102.70	0	0	10	0	
其中：财政拨款	102.70	102.70	0	0	-	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在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所属大峪林场、羊沙林场、冶力关林场完成植被恢复367.5亩，当年苗木成活率达到85%以上；购买用于资源监测的无人机3台，完成投资102.7万元。		该项目资金下达时间为2023年10月底，12月13日完成了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方案批复实施期为2024年，因此结转到2024年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植被恢复平均成本	=2721.09元/亩		10		
		无人机购置成本	=9000元/台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森林植被恢复面积	367.5亩		5		
		无人机购置数量	3台		5		

产出指标		完成实施方案作业设计	1套		5		
	质量指标	作业设计评审通过率	=100%		5		
		检查验收情况	合格		5		
		森林植被恢复造林当年成活率(%)	≥85%		5		
	时效指标	作业设计完成及时性	及时		5		
		森林植被恢复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月底前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投资	102.7万元		4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周边农牧民增收	>50人		4		
		作业设计应用率	=100%		4		
	生态效益指标	局部植被覆盖度提高情况	明显提高		4		
		局部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有效改善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满意度	>=90%		10		
<b>总分</b>					<b>100</b>	<b>0</b>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 2023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第一批草原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实施单位：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全额）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	0	-	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0	0	-	0	
其他资金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0.5万亩退化的天然牧草地进行人工补播，使草原植被恢复区牧草盖度达到80%以上。		该项目资金下达时间为2023年10月底，由于资金下达较晚，该项目已错过实施季节，实施方案尚未编制完成，当年无法完成支付。计划于2024年下半年实施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指标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平均成本	=200元/亩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退化天然牧草地恢复治理面积	0.5万亩		4		
		编制实施方案数量	=1套		4		
		播种量	1.75万千克（每亩3.5千克）		4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草原植被恢复面积合格率	=100%		4		
		草原植被恢复质量合格率	=100%		4		
		牧草当年成活率（%）	≥85		4		
		实施方案编制率	=100%		4		
		牧草种子质量	达到GB 6142-2008二级及以上		4		
	时效指标	草原修复方案编制及时性	及时		4		
		草原植被恢复及时性	及时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草原植被恢复方案应用率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季节性就业人数（人）	>=50人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草原生态环境改善情况（是否明显）	明显		5		
		草原综合植被盖度（是否明显增强）	明显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满意度	>=90%		10		
<b>总分</b>					<b>90</b>	<b>0</b>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